

活得自在

侯潞生 著



活得自在

侯 滌 生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

1989·牡丹江

活 得 自 在

侯 滁 生 著

*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出版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1/32·10.3125印张·21.1万字

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 000册

ISBN 7—5389—0181—7/I·56

定价：3.40元

烛微探幽 着意写人

一序小说集《活得自在》

谢 树

“文学就是人学”，这句在我国文学界流传颇广的格言，据说是苏联大文豪高尔基说的。后来，某报载文说，苏联文学界权威声称，高尔基并没说过这句话。这便无稽可查，无证可考了。虽然如此，这句格言的文学价值是无可怀疑的。

雾障千重，一语破的。文学就是表现人的。表现人的什么？人的本质，即他的丰富的精神世界，诸如气质、个性、观念（各种观念）、生活习惯、语言特点等等。这可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要写好人，不深入描写对象的内心世界不行，不会观察提炼不行，不能通过艺术手段表现出来还不行。有些作者（也包括我自己），写了大半辈子也没写出几个活灵活现或者称为典型的人物来，可见此道之难。侯潏生是位年轻的同志，酷爱文学，以笔耕为乐事，他已经写了几十篇小说，当然，很难说已经很成熟了。不过，他起步的路子完全是对的，即着意写人。侯潏生是年轻人，对当代青年的心态十分熟悉，所以写起来大多活泼生动，娓娓动情。如《长大了的小女孩》、《爱，在浓雾中消散》等，浓笔重墨，写得

十分酣畅，也十分细腻。这些作品是招人读的。虽然没有什
么奇笔，没有什么足以震撼人心的警示作用，但因为写了真
挚的感情，便把人抓住了。当然，作者并未就此止步，他力
图深入到描写对象的心里去，烛微探幽，挖掘出最隐蔽也
是最本质的东西来，使人物具有自己的个性。《情绪的颜色》
写的是一个善弄权术的人最终省悟过来，认识了自己灵魂的
丑陋。在现实生活中，一个人真正能通过自省认识自己的丑
恶是很不容易的，特别是知识分子。作者紧紧抓住了主人公
晓东这个知识分子的典型心态，选择几个生动的情节深入剖
析，写出了主人公弄权得势后的自得：他马上就要接近胜
利——获得爱的垂青。可就在这时，就在那个他朝思暮想的
姑娘已经“将嘴唇紧紧地贴过来”时，他从心里大喊一声：

“不！等等！”他终于从自己玩弄权术的行动中认识到了
自己的虚伪和丑恶，勇敢地接受良心的裁判，承认“过去的我
太可恶，早已死了，活着的，应该是另一个人。”应该承
认，这并不是一个全新的主题。不过，在商品意识泛滥的今
天，这样的人还实在不少，所以它也就颇有警示作用。在
《活得自在》中，作者使用了讽刺的笔调，荒诞的手法，写
了一个自命诗人的“狂人”鲍风。这位诗人狷傲不羁，为所
欲为，既不随波逐流，也不明哲保身，他想活得自在，又处
处受到限制。于是，他只得苦中求乐，异于常人了。作者塑
造这样一个人物，并不是想写一个新时代的“狂人”，而是通
过这个“狂人”在追求自身价值的过程中，针砭“那些自认
为活得不错的人”，讥讽他们“既要逢迎领导，还要照顾群
众关系；既要小心为人，又要谨慎从事。这样，哪还能领略
到作人的乐趣呢！”

这倒是一个颇为新鲜的立意。

侯滁生的文笔很抒情，状物写景，颇有味道。如在《没有特点》里写海：

“今天的大海确使我留连，但不是它的阔大，恰恰相反，在和风丽日下，那海的温柔竟从深处泛上来，就如多情的她。近处，那海浪轻轻的，一层一层向前涌着，与闷热的夏天接吻；远方，那海蓝湛湛的，就象她多情的眼。大海用身体，用手，用全身心柔润地抚摸着它的情人——小舟、小艇、无数的小生灵，轻轻地缓缓地摇着它们，勾勒出一幅古老的风俗画。……”

这段文字潇洒而优美，可谓颇得抒情散文之三昧！

侯滁生的语言还很有幽默感。如：

“奇怪的是，相恋的情人都那么喜欢黑暗，就连平日里最胆小的姑娘，此刻也愿意往黑暗、阴森的角落里钻。甚至树叶缝隙里透出的微光，他们也不喜欢。

黑暗孕育了爱情，我认为。”

“黑暗孕育了爱情”虽非警句，但正话反说，也颇有诙谐韵味。

侯滁生还很年轻，在创作上，应该说迈出了可喜的一步，但还有很长一段文学道路要走下去。这就必须有不断锤炼结构的能力、选材的角度和表现的手法，尤其要注意把人物写得深沉、厚重、有立体感。在这方面，恐怕作者还要多下些功夫，以求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目 录

1	烛微探幽 着意写人 ——序小说集《活得自在》
1	迷惘人生
43	活得自在
59	情绪的颜色
73	自找烦恼
88	长大了的小女孩
101	久远的小阁楼
111	没有特点
126	瞎蛇
143	爱，在浓雾中消散
156	女子无才便是德
173	女模特儿和她的丈夫
185	雪野
200	似梦非梦
213	溪水·人家
224	约会
235	男子汉
250	水银灯下
269	“书包子”的罗曼史
281	我属于我自己

迷惘人生

(一)

杨金牛似乎已经死了，头顶上，那盏放射着华光的琉璃灯，还有那许多头扎白孝带、胸佩小白花的子孙或亲朋好友可以作证。可他并没有死，却又无法证明。可见生与死，是与非的界线并不那么分明。

他多次睁开眼，望着头顶上那盏琉璃灯由各种玻璃片图案的棱角点面上折射出的畸形光亮，似乎有所领悟，窥出了某些来自体内深层，又由身体外壳阻挡过久而难以得到正常释放的东西，这东西是什么呢？

他努力将自己残存的思维搜集起来，而往往刚刚捉到些皮毛，就又被眼角、头畔那一只只巨大的花圈挡住了。

花圈的白色飘带上写着：“杨副书记永垂不朽”，“父亲大人千古”，“清白一生，死而后已”……然而，他所要找的并不是这些，好象还该有点什么的。

儿子走过来，第九十九次把他的眼皮往下一抹，并说：

“爸爸，您安息吧！”

这时，奇迹出现了。排除了那一堆花圈的干扰，他灵魂深处涌起一股冲动，开始是缓慢的、勉强的、机械的，到后来，便掀起一股大潮，将堆积了几十年的壁障冲决了口，

把他带到家乡，带到几十年前的那座小村落里去。

(二)

那是一座很小很小的小村庄，只有几十户人家。由于离最近的小镇也要翻几十里山路，这里便很偏僻。

小村边上有座土庙，由于年久失修，那庙的房顶已然坍塌，大门的颜色也早已褪尽，就连庙内的墙皮也斑斑驳驳，千疮百孔了。

小时的他很喜欢去庙里玩。那里，除了神秘的吸引，还因为有大铜钟，只要用木桩往上一捣，就会发出沉闷、低回、久久不去的钝响。并且，奇怪的是，那响声竟会被那不堪一击的破墙败壁挡住，声音撞在上面，兜个转，又极不情愿地爬回来，发出无可奈何的低叹。

当然，只是这种，便也没了趣味，还因为有她，那个叫玉花的小女孩。

由于有这破庙，还因为有这神秘，以及有这口能发出响声的大钟，他便常带她来玩。

凡是她怕的东西，他就都喜欢。比如，她怕这庙里的泥胎，他便时常躲在它后面；她怕那大钟发出的声响，他就拼命去敲。钟一响，她就捂了耳朵死劲儿往墙角缩，她越缩，他就越敲，一下、一下、再一下，直到她吓得大哭大叫：“唔…唔…小牛哥哥……我怕…我怕。”这时，他才象个男子汉一样站出来，大喝一声：“怕什么？有我哪！”

至于村里的其他小男孩和小女孩是不准在一起玩的，而唯一能够破例的，便是他和玉花。据说，那是因为有一次，玉花的父亲和他的父亲在一起喝寡酒，并且，那一年，是唯一一偿清了地主的租子还可以剩几斗粮的一年。

两个人喝着喝着就越喝越热乎，愈喝愈来劲儿。于是，当场摆上香案，弄来根蜡头，拜了把兄弟。这还不够，他们又扯过自己的婆娘，指着她们的肚子说：将来如果一个生男，一个生女，就做儿女亲家。

(三)

那一年，他们都十六岁的时候，忽然村里来了一支队伍。他们没穿军装，又全是穷人的打扮。

一打听，原来这是红军北上时留下的几个伤员，组成了一支游击队。他们在这个偏僻的小村子里，一连住了十几天。村里许多穷孩子都要跟着走，小牛也是其中的一个。

队伍临走的那天晚上，两家老人非逼着让他跟玉花合房。

屋子里太黑，于是，便没了记忆。她怕羞，他也怕亮。这样，唯一留下些印象的，就只有一团温热，当然，还有那条小辫子，粗粗的，抓在手里，沙沙地响。

好象他给了她什么，又好象他并没有给她什么。在脑海深处，甚至连激动、新奇、或者刺激什么的感觉都统统没有留下。

到后来，当游击队里最调皮的小鬼王虎问起他新婚之夜的见闻时，他只能冲着他咧开嘴，一个劲儿地笑。

光笑哪能过关？没办法，他只得搔着脑瓜皮，想了半天说：

“她…她…她是热的。”

引得大家一阵哄笑。

王虎没完，又问起他老婆的模样。

这样一个十分简单的问题，也让他颇费周折。又拍了半

天脑门子，他才说：

“她呀！就象那个…那个…那个…”

“象什么？”

就有许多光棍围过来，把众多的问号抛向他，等待下文。

“就象…就象…就象那个天上的月亮。”

在众人的大笑中，他擦了擦额头上的汗，自己也吃惊，居然连她的模样都没记住。

王虎不依不饶，一句一句逼上来。

“哎！她到底是胖啊，是瘦？是高啊，还是矮？能不能比得上那回咱们看到的小媳妇。”

经王虎这么一提醒，他果然就记起了那次打伪军的伏击。那天一大早儿，他们趴在小道儿两旁的草棵子里正等得心急火燎，忽然看见一个身穿碎花小褂儿，骑着小毛驴的新媳妇由小路的那一头走过来。前边那个牵驴的男人是什么样儿大伙儿全没记住，却把小媳妇那张鸭蛋形的小脸儿，那双水波涟涟的单凤眼儿，还有那该凸则凸，该凹则凹的身段儿，象照像机似的全照下来了。

本来没伏击着伪军该很泄气的，可不知怎么回事儿，那次回来，大家全兴高彩烈，就好象每个人都娶了那么个漂亮媳妇似的。

“能，她俩长的象着呢。”

他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么说，因为，在他的想象中，她该是很漂亮的。

听到这句话，那些本来眯细的眼睛，一下子全瞪圆了。

“就象姐俩似的。”

看到许多人吃惊、怀疑的神色，他又补充。

这一下，周围便只剩下一片赞美的“啧啧”声。

(四)

一个细雨蒙蒙的秋夜，轮到他和王虎放哨。天很冷，两个人挤在村头一家的房檐下，冻得直打哆嗦。

近处的雨丝“沙沙”地下着，落在草丛中，落在草房上，象无数根毛毛虫在咬着什么，弄得两人很难受。

“哎！你猜，全国解放了，我想干什么？”

王虎抱着膀子，往他这儿挤了挤，然后挺神秘地说。

“队长不是说过了么？全国解放了，咱就有好日子过了，就当家做主人了呗！”

其实，对于主人的概念是什么，他并不甚清楚，只是觉着，主人该是能支配点什么的，可支配什么，又怎么支配呢？从小到大，他从未尝过支配什么的滋味，除非吆喝过一回羊，还被羊的主人臭骂了一顿。

“不！我又没想过做什么主人。我只觉着，要是胜利了，能分给我二亩地、一间房，再娶个你老婆那样的漂亮媳妇，那就成仙啦！”

说这些的时候，王虎并没有看他，而是把目光投在那仍下个不停的雨丝丝上。似乎那雨丝的后面，便有他的田，他的房子，还有他的漂亮媳妇。

远处有狗叫，近处却只有雨声。那雨在静夜中的沙沙声响，由远而近，又由近而远，显出无限的寂寞与倦怠。

两个人就这样沉默着，谁都没开腔，都在想。

他想到了玉花，玉花轻盈地由远处飘过来，飞过雨幕，飞过田野，落在一片灿烂的野花丛中。于是，他走过去，走近了，玉花就变成了那个小媳妇。

不知怎么一来，最近，自从那回打进新江县城，并在那

个中学里住过一夜，碰见个十分漂亮的女中学生以后，他心目中的玉花，又成了高高的，白白的，一张瓜子脸，一对弯月似的眼睛，还有一副文静的模样。

以至于后来，当别人再问到他老婆的模样时，他所描述的，就成了那个女中学生。

细雨还在沙沙地下，由毛毛虫，变成了女人的手；从女人的手，又幻化成那个女中学生、小媳妇，还有主人、房子、地……后来，这一切就全都模糊起来，象万花筒，在眼前转……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的，王虎已经发出均匀的鼾声，一声高，一声低，与雨的沙沙声混淆在一起，象支催眠曲，令人昏昏欲睡。

他连着打了几个呵欠，便也靠在墙上，耷拉下脑袋，进入到一个茫然的世界里去了。

远处的狗又叫了，且一声比一声紧，一声比一声急。

他一下子坐起来，揉了揉眼睛，似乎预感到了什么。可听了听，看了看，除了远处的狗叫和近处的雨丝，又什么也没发现。

“王虎，王虎！”

没有声音。

“王虎，可能有情况！你快醒醒，我去叫大家，你也快点过来。”

“嗯…嗯……”

他把王虎使劲儿摇了两摇，听到王虎含含糊糊地答应了，才急急忙忙奔进游击队住的院子。

刚把人都叫醒，穿好衣服，村口就传来了枪声。

他猛然想到王虎，他怎么还没来？又想到刚才那两声含

含糊的应答，他知道坏了，王虎肯定又困又乏，没醒过来。

他正要再次冲出去，把王虎拽回来，敌人已经摸进村子里来了。

“快撤！”

游击队长下达了简短的命令。

“不行，队长，王虎他……”

象一阵风，他从屋里窜出去，准备冲出院子，去救王虎，但被队长拽住了。没容他再次挣扎，队长就把他推着与大家一起撤走了。

后来听说，村口传来的枪声，就是王虎放的。他被敌人抓住，最后英勇牺牲了。

从那以后，他象变了一个人，大家都这么说。原来总是爱笑的他，现在从不见笑模样。一双眼睛直勾勾、冷森森的，就连脸上的肌肉，也总是绷得紧紧的，透出一股杀气。

他也开始思考了。一有功夫，他就一个人闷在那里，象泥做的雕塑一样，凝神沉思，让人捉摸不透。

打仗的时候，他总是往前冲。且一边冲，一边喊，

“奶奶的！兔崽子们，来吧！有本事的，冲这儿来！老子跟你们拼了！”

于是，他的打仗英勇出了名，并在队长牺牲以后，接替了他的职务。

(五)

那年冬天，当游击队再次打进新江县城的时候，好象鬼使神差的一般，他带着两个战士，首先冲进了那所全县唯一的中学。

一进学校大门，他们就被一间教室里传出的撕打声、哭

声和哀求声吸引了过去。

当门被一脚踢开的时候，他一下子惊呆了，继而，又愤怒得象一头狮子。胸中的怒火已燃到了头顶，并冲出来，形成熊熊烈焰。

没有语言，只有行动。他一步抢上去，用尽平生之力，把那个压在中国姑娘身上的日本鬼子抓住，提起来，象老鹰捉小鸡似的，甩出几尺远。

那鬼子刚开始，显然被摔蒙了，趴在那儿，一动不动。过了一会儿，才哇啦、哇啦叫着，准备爬起来。

这时，他又猛扑过去，骑在他身上，用两只手，钳住鬼子的气管。象拧麻花一样地死劲儿一拧，就听见里面传出一阵“咯咯”的声响，接着眼一翻，头便耷拉下来。

他默默地站起来，把手在鬼子的身上擦了擦。

姑娘吃惊地看着他，并下意识地用早巴成为布条条的东西往身上遮。

此时的他，并没有注意到那雪白丰满正在战抖的身体。他只是看清了她那张瓜子脸、弯月形的眼和白皙细腻的面庞。

是她！那个女中学生！他猛然醒悟到。

于是，自己姐妹、自己妻子遭受野兽凌辱的深切同情便油然而生。

他十分镇定地用眼神止住了女中学生的惊惶，继而，又十分从容不迫地用对待自己亲人一样的轻柔动作，把身上穿的那件缴获来的军大衣缓缓脱下，并庄重地盖在姑娘的身上。

他又用满含同情的目光看了她一眼，然后转过身，走出去，头也不回。

(六)

此后，解放区已逐步扩大、巩固。三年后，他便奉命留在新江县，做了这个县的副县长。

他努力工作，把全副的精力都用在对付斗争上，用在打土豪，分田地，建设这个县城上，于是，便也充实。

只是一到晚上，走进那间县政府大院内属于自己的小屋时，他听着静夜中蝉的低鸣，看着油灯那火苗的跳动，望着头顶上新糊的报纸，便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由心底深处泛上来，使他长夜难眠，坐卧不宁。

他也曾试着，用晚上工作来压制自己，迫使神经在极度紧张工作之后，劳累得近于麻木，然后再去睡下。可刚刚灵验了几晚，终又失效了。他明白，自己是在想她，那个既象小媳妇，又象女中学生的玉花。

现在，他的想象更又多了具体的内容，一具丰满、白皙的身体，经如此的想象过后，他心目中的玉花就更有说不出的诱惑力。

于是春天，当听说他的家乡解放了的时候，他便马上请了假，回去探亲。

一路上，微风里，好象带了甜味，浸在里面，就象喝醉了酒，如腾云驾雾的一般。路边的青草，也似乎有了感情，它们轻轻摆动着，欢迎这归来的游子。就连那漫山遍野开着的五颜六色的小野花，也犹如妻子玉花的脸，一朵比一朵俊，一朵比一朵漂亮，令他眼花缭乱、目不暇接，简直不知如何是好，美得象登了仙界。

一进家门，他楞住了。母亲的眼泪，乡亲们热情，并没有遮住他的眼睛。他的眼前，站着个完全陌生的人，她身

边，还有个十几岁的孩子。

那张脸既不是小媳妇的鸭蛋圆，也非女中学生的瓜籽状，而是方的；那双眼睛，也全不是梦中令他多少次激动万分的单凤和月牙儿，而是细细的一根，象睁不开；就连那身段也跟只木桶相似，上下一边粗，全无半点袅娜之态。

于是，晚上，睡在床上，就成了两截木头。

更让他迷惑的是，他不知道这孩子是怎么有的。他一直在想，以致于连母亲一再夸这媳妇如何孝道、如何勤劳，他也没听进去。

望着玉花脸上的皱纹，看着她那由于风吹日晒而显得十分粗糙且黑的面孔，以及那双眯细了的无神的眼睛，他终于实在住不下去了。

于是，只住了三天，他就走了。

临走，他只对她说了一句话：

“谢谢！谢谢你照料了我的家。”

说完，他就匆匆上路了。

一路上，他忽然觉得心底的某个角落空了。于是，他十分后悔。后悔不该来，否则，那个角落还能有点什么的，而现在，却完完全全地消失了，象个美丽的梦，再也追不回来的梦。

(七)

他与她，与那个女中学生的第三次相逢，竟是那么平淡，却又并不平淡。

他坐在那里，县政府小楼二楼的平台上，手里拿了份文件在阅读。说是在阅读，其实却并不然。因为，他还不时往院子里，那张放在院心用来做招干工作的桌子前望上几眼。